

2024年
海丰县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丰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丰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

(六)负责空间规划体系的建立、实施和监督。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统筹衔接其他种类专项规划。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

(十)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监督实施海洋战略规划和发展海洋经济。

- (十二) 负责海洋开发利用和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
- (十三)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 (十四) 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
- (十五) 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 (十六) 负责各项建设工程项目土地和规划管理涉及的行政审批、批后管理和监管工作。
- (十七) 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
- (十八)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海丰县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有12个，分别是办公室、行政审批股、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与确权登记股、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与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国土空间规划股、建设项目管理与城市更新股、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与矿产资源管理股、耕地保护监督股、海洋监督管理股、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股、执法大队、机关党委办公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海丰县土地整理中心、海丰县征地服务中心、海丰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海丰县规划编制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4,19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60.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65.0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2.27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196.22	本年支出合计	14,196.2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196.22	支出总计	14,196.2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4,196.22	4,196.22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78	528.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78	528.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96	198.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10	4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15	193.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57	96.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9	6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9	6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1	35.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98	2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65.08	3,465.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465.08	3,465.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673.14	1,673.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766.94	1,766.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27	1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27	1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27	1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196.22	2,184.28	12,011.9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78	52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78	52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96	198.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10	4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15	19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57	9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9	6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9	6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1	3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98	2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65.08	1,453.14	2,011.94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465.08	1,453.14	2,011.94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673.14	1,453.14	22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766.94	0.00	1,766.9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27	1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27	1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27	1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19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0,0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60.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65.0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2.2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196.22	本年支出合计	14,196.2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196.22	支出总计	14,196.2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96.22	2,184.28	2,011.9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78	528.7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78	528.7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96	198.9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0.10	40.1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15	193.1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57	96.5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0.09	60.0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9	60.0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5.11	35.11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4.98	24.98	0.00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65.08	1,453.14	2,011.94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3,465.08	1,453.14	2,011.94
[2200101]行政运行	1,673.14	1,453.14	220.00
[2200106]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5.00	0.00	25.00
[2200199]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766.94	0.00	1,766.94
[221]住房保障支出	142.27	142.2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42.27	142.2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2.27	142.2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184.2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830.99
[30101]基本工资	455.00
[30102]津贴补贴	384.76
[30103]奖金	186.54
[30107]绩效工资	310.7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1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96.5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0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
[30113]住房公积金	142.2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5.77
[30201]办公费	16.75
[30202]印刷费	4.00
[30204]手续费	0.20
[30205]水费	1.30
[30206]电费	9.50
[30207]邮电费	9.00
[30211]差旅费	10.38
[30213]维修（护）费	6.30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
[30227]委托业务费	6.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4.3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9.0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239.06
[310]资本性支出	18.4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8.4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011.9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6.94
[30226]劳务费	5.63
[30227]委托业务费	1,981.31
[310]资本性支出	25.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25.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08.02	108.02	0.00	0.00
“三公”经费	18.00	18.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1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000.00	0.00	1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184.28	2,184.28	2,184.28	0.00	0.00	0.00
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2,184.28	2,184.28	2,184.28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31.00	1,831.00	1,831.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77	95.77	95.7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9.06	239.06	239.06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8.45	18.45	18.45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011.94	12,011.94	2,011.94	10,000.00	0.00	0.00	0.00	
海丰县自然资源局	2,011.94	2,011.94	2,011.94	0.00	0.00	0.00	0.00	
土地评估费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用于改革城镇国有土地使用制度，合理开发、利用、经营土地，加强土地管理，促进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规范土地出让和划拨手续，通过土地评估程序将具备供地条件的土地推出市场进行招拍挂，获取土地出让金，增加财政收入。
地质灾害防治资金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对地质条件复杂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组织力量进行详细勘查，查明灾害成因，逐点制订落实监测防治措施等，对群测群防员给予适当经费补贴，激励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员的工作积极性和责任感
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费	6.60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要求拨付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经费的请示县政府文件呈批表，全面优化营商环境，缓解登记人员压力、提升不动产登记公信力、提高登记效率。
海丰县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印刷不动产证明证书	26.10	26.10	26.10	0.00	0.00	0.00	0.00	因开展“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的工作，需购买不动产权证书。海丰县自然资源局每年不动产工本费收入约500万元，需要将不动产证费列入年度预算。不动产权证书作为不动产登记工作的核心要件，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正常有序运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海丰县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编制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年18期）的有关资金报告，同意由县财政局核拨海丰县自然资源局海丰县2022年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方案编制工作经费。该项目有利于优化我县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促进项目尽快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空间保障。
土地出让金印花税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花税法若干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62号），依法纳税，应缴尽缴，规范土地出让行为，对于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按照产权转移书据征收印花税。
国土执法和综合保障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为做好我县自然资源执法和查处整改工作，加强执法工作的组织和统筹协调。
规划条件核实测绘报告技术审查	196.00	196.00	19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汕尾市工程建设审批管理系统，综合窗口通过全市统一申办受理平台发送领件通知，申请人通过窗口自取的发放文书时需通过电子签名签收，通过自助服务终端取件的申请人到自助服务终端自行领取即可。
国土变更调查及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工作	445.63	445.63	445.6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粤自然资调查[2022]2429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调查[2023]2242号），实现调查监测数据集中管理，提高调查成果数据对管理决策的支撑服务能力。加快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体系建设，健全自然资源监管机制，切实履行自然资源统一调查监测职责，开展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工作。
卫片执法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2023年卫片执法工作方案》，推动落实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构建跨部门执法工作平台，推动落实自然资源执法共同责任机制，坚决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海丰县工业控制线划定及管理机制制定项目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4月27日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三十一期，保障工业用地供给，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稳定工业用地市场预期，引导城市更新健康可持续发展，明确工业控制线空间管理。
海丰县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编制工作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同意《汕尾市海丰县2023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的批复（海府办函[2023]89号）、《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坚决制止我县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严格管控一般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确保2023年全县耕地总量稳定，质量不降低。
优才人力资源劳务费	5.63	5.63	5.63	0.00	0.00	0.00	0.00	根据《海丰县编外聘用人员薪酬福利变动审核表》，申请局编外聘用人员工资。
征地服务中心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海丰县财政局关于海丰县自然资源局2022年部门预算批复的函（海财资环函[2022]1号），为保障征地服务中心正常运转，工作继续顺利开展，现需申请拨付经费。
海丰县“区块链+不动产登记”运行环境网络安全整改	94.50	94.50	94.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区块链+不动产登记”运行环境网络安全专项核查的通知》（粤自然资科技[2021]1700号），采取书面调研、现场核查等方式，核查市县级节点，为全省推进“区块链+不动产登记”应用工作摸清底数，查明问题，提供建设整改方向。
海丰县不动产登记平台及房产交易系统运维项目	80.30	80.30	80.3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的通知》（粤府办[2020]9号），推动了全省不动产登记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和系统化建设，全省不动产登记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成片开发方案编制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积极开展区域规划，根据当地的自然条件、经济条件和国民经济的长远发展计划，对工业、交通运输等建设和各项工程设施进行全面规划，保证城市建设的顺利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海丰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深化试点三年行动工作	206.18	206.18	206.1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深化试点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建立健全广东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制度，为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制度体系提供基础支撑。
海丰县历史遗留矿山（海丰县长埔锡矿、海丰县十三坑夫来石英岩矿区）生态修复项目一期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粤自然资修复〔2022〕2848号），系统解决历史遗留矿山生态破坏问题，改善矿山周边人居环境，提升废弃土地综合利用水平，恢复区域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
局地质灾害防治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号），全面建成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体系、监测预警体系、防治体系和应急体系，基本消除特大型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威胁，使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明显减少。
海丰县历史遗留矿山（海丰县长埔锡矿、海丰县十三坑夫来石英岩矿区）生态修复工程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2023-2025年）》《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加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的通知》要求，汕尾市海丰县2024年度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4公顷，消除矿山地质灾害隐患，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海丰县征地服务中心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征地工作经费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主要是县城南部片区三个批次用地共52万平方米的征地费用和海城镇体育公园用地13万平方米的征地费用。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4,196.22万元，比上年减少1,597.73万元，下降10.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拨款收入减少；支出预算14,196.22万元，比上年减少1,597.73万元，下降10.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拨款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8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依据我单位实际业务的拓展增加，保障行政事务运行效率和质量。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4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依据我单位实际业务的拓展增加，保障行政事务运行效率和质量。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8.02万元，比上年减少3.25万元，下降2.92%，主要原因是本局下属事业单位征地服务中心和规划编制中心为二类事业单位，该事业单位人员下达的公用经费减半，导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5.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5.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072.0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061平方米，车辆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8.45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及家具用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0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